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作为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超纤”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的要求，对华峰超纤进行了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时间：2019 年 4 月 25 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1、保荐机构培训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向培训对象介绍了股份质押、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短线交易、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人员增减持等规定，并列举了相关违规案例。

2、保荐机构培训人员介绍了中国证监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最新出台的相关政策，包括上市公司再融资要求、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完善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等相关政策，并进行了深入解读。

现场培训后，保荐机构培训人员向华峰超纤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其他因故未参加培训的相关人员等，以供自学。

三、培训总结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华峰超纤给予了积极配合。东海证券通过将相关法规解读与证券市场案例、华峰超纤的具体情况相结合，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于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有了更深刻的理解，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盛玉照



江成祺

